女性心语

爱的温度

■ 覃光林

三八妇女节之前，儿子告诉我说英语学习班在星期六上午要开家长会，说是要搞一个关于三八妇女节的活动，要求妈妈们必须参加！本想趁周末收拾一下乱糟糟的家，心中有些不快，但还是应允下来，也许是亲子交流的好机会吧！

早已立春了，但天气还是乍暖还寒。这不星期六早上又飘起了雪花，由于没听天气预报，没有交代儿子穿羽绒服。问爱人早上送儿子学英语时穿的啥？他说：“小棉袄，让穿羽绒服说不冷。”想想离家近，学习是在小屋子里，不会冻感冒吧。家长会十点准时开始，赶紧走，迟到了孩子又该着急了。

老师简短的欢迎词之后，就开始了亲子活动：“摸手找妈妈”。老师蒙住孩子的眼睛站在中间，让孩子摸围成一个圆圈的妈妈们的手（手上不准戴戒指、手镯之类），每换一个孩子，妈妈站的顺序要被打乱。有的孩子找到了妈妈，有的孩子没有找到妈妈，找到的，兴奋地和妈妈相拥在一起；没有找到的，脸上有些尴尬，有些羞涩，也很快和妈妈相拥在一起，所有的妈妈们脸上都挂着笑…… 所有的孩子都拽着妈妈的手不丢。儿子也紧张地摸着妈妈的手，还问到：“妈妈你的手有什么特点呢？”“不知道，你摸摸看。”在妈妈看来，十几个妈妈的手都是一样的——勤俭持家、洗衣做饭、拉扯孩子长大！又都一点也不一样——有的纤细白嫩、有的粗糙有力、有的浑圆厚实。而我的手，儿子天天看着、用着，真不知道怎么告诉儿子它的特点！嗨，儿子想找到我，我也想让儿子找到，可是没有什么好办法，靠心有灵犀吧！

老师终于叫到了儿子的名字，蒙上儿子的眼睛，我也赶快和别的妈妈们交换了站的位置。看儿子能否找出我，摸了一个又一个，儿子都果断地说：“不是！不是……”就剩下两个妈妈了，儿子摸到了我的手，我的心跳都加快了，只见儿子犹豫了几秒钟，然后坚定地说：“是！”妈妈们鼓掌，老师把蒙眼睛的布为儿子解开，儿子骄傲地扑进我的怀里。我问儿子：“怎么就找到了我？”“妈妈的手一贯比较凉，以前咱们拉手我总给你暖手来着。有一个妈妈的手也很凉，但凉的和你的不一样，我就判断出来了。”呵呵，我在想，这是爱的温度吧，爱的温度是所有妈妈们手的特点，有了爱的温度才有了这心有灵犀！

活动结束了，离家不远，我和儿子手牵着手走回家，儿子的小手就是挺热乎。爱的温度传递在我们母子之间……

软语温存慰亲心

■ 孟迎新

前不久，我当了妈妈，这可乐坏了母亲，她扛着包裹，来城里给我伺候月子。

在城里生活久了，便有点不适应母亲的习惯了，节俭得近乎吝啬，变味的剩菜不舍得倒掉；卫生习惯不好，不给奶瓶消毒，就沏奶粉；不会科学育子，喂完奶后，不拍孩子的后背，就放在床上，让孩子溢了奶……每每此时，我就生气地嚷她，母亲从不辩解什么，低眉顺眼，默默地按照我说的去做。

两周后，老公的一个发现，让我异常震撼。那天，母亲买菜回来，没换拖鞋就进了厨房，把刚拖净的地板踩得纷乱。我对她大声嚷：“都说多少次了，怎么还忘记换拖鞋！”嚷完我就进了卧室。不一会儿，老公生气地进来，对我规劝：“妈妈在那屋抹泪呢！你能不能收敛脾气，温柔地和她说话？”

母亲哭了？我有些不信：“妈妈从小就疼爱我，我也很孝顺她，她不会和我计较的。”老公说：“情感和心情是两码事，你一天三训，让她心情不好。”我恍然大悟，即使母女之间，说话也要注意分寸，不能太由着性子来，如果母亲一天到晚训斥我，我也会闷闷不乐的。我记住了老公的话，不再挑母亲的不是，她无论做什么，我都顺从地配合，有不对的地方，就委婉地规劝。母亲渐渐高兴起来，不再那么谨小慎微了。

一天，我挽着母亲的胳膊，对她撒娇：“我想喝您熬的乌鸡汤。”母亲高兴地提起菜篮，就要去菜市场，走到门口，她忽然回过身来说：“前几天，你老是嚷我，我哭了好几回，觉得自己很没用，直想回老家去，包袱都收拾好了。在老家和你哥住一起，可舒心了，你哥嫂脾气好，都轻声细语地和我说话。那种好心情，多少钱都买不到。”

我的骄横竟让母亲承受了很多委屈，我惭愧地道歉：“妈，对不起！我以后也会温柔地和您说话。”

我想起了《弟子规》里的几句话：“亲有过，谏使更，怡吾色，柔吾声。”这些话让我更坚信一个道理：到底孝不孝，不在于给了母亲多少钱，而是有没有帮她营造一份好心情。而打造好心情的有效方式，就是多点耐心，不急不躁，软语温存地和她说话。

三八节的惊喜

■ 朱凌

这个三八，我收到了一份意外的礼物，当打开它的那一瞬间，我不禁笑了。记忆一下子回到了几个月前的一个清晨，那天我突发奇想，想在来年的三八这一天，送给自己一份礼物。

于是在网上我选购了一条自己喜欢的项链，我对店家说，要在第二年的三八节前快递给我。卖家很爽快地答应了我的要求，她承诺，一定会在那一天，将我订购的东西送到。在那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，我居然忘记了这件事情。

日子周而复始地过着，每天上班下班接送孩子，日子过得波澜不惊，却又平淡中有着温暖。其实，作为女人来说，我也同所有的女人一样喜欢浪漫，我希望日子过得能够有所不同，希望那浪漫如同锦上添花般点缀着我的生活。

只是我知道，他做不到，他是那样一个大大咧咧的男子，他对我的爱，永远都是包含在平常生活当中。虽然，我有时也会对他发着牢骚，虽然我也希望他能够象别的男人那样，时不时地制造出一点小浪漫，但我知道，他不是这样的人，他做不到。

于是我想到了自己给自己制造一点小浪漫，特别是在每年的三八节。去年三八，我就为自己买了一束花，将它插在办公室里。那一整天，我都感觉自己是快乐的。就连同事都以为花是我老公送的，谁曾想到，我是自己给自己买来一份浪漫。

这个三八，当快递将东西递给我时，轻轻地将包裹打开，那条我亲自选购的项链映入眼中。同事都惊喜地说道：“珠珠，不错呀，这个三八节又有礼物，你老公对你可真好呀。”将项链戴在脖子上，我不禁笑了，虽然礼物不是他买的，但他却在我的卡上存足了我要用的钱，他说了，我想买什么，他都依着我。

虽然他不是那种浪漫的男子，但至少他凡事都会听取我的意见，我又何必与他计较所谓的浪漫呢？女人只要自己对自己好，懂得适时地给自己一份小小的浪漫，就象这个三八，我因这份礼物而感到幸福与快乐，这就足够了。

季节随想

天空之蔬：香椿芽

■ 米丽宏

女作家张晓风在《饮啄篇》里写自己品尝香椿炒鸡蛋时，大叹：“太完美了！让时间在这一瞬停止吧！”

张晓风睿智柔婉，笔下文字散发着璎珞敲冰的古典光芒，香椿芽的芳烈之味，让她如此直截地大叹；实在是，咀嚼一芽香椿，你能品味到整个春天，那些和风，那些细雨，那些深深浅浅的春滋味。

“春来即吐紫，不做自矜持。由来少花事，生香叶繁枝。可以佐陋餐，亦可当药使。可以登大雅，无需有兰姿。”没错，这小诗，说的是香椿。它有一个奇香的灵魂，却是端的平民女子的装扮，大红大紫，糙糙的，看上去，好似土气村姑。

雨前香椿嫩无丝，雨后香椿生木枝。香椿，最当季在谷雨前。这个节令的味觉，已经有荠菜、蕨菜、榆钱、柳芽做了铺垫；生活，被野菜点缀得花样翻新，趣味达到了极点。似乎，春天，已经走到了末末梢。可是，不！香椿树把春天接过来，给你一个味觉乐章的小高潮。

高高大大的香椿树，枝干疏朗，光洁的枝丫挑在半空，枝尖挑了一小簇一小簇的芽芽，毛茸茸的，红得有些紫的意思，“仿佛可以看见一股血液喷上来，把每片嫩叶都充了血”。真的，它的色泽那么深沉，如忘不掉的旧年记忆。那紫红的芽芽，如一顶顶小帽，渐渐往绿处泛。一小团一小团的绿色，间隙里是蓝莹莹的天。几朵白云，闲散地游，几只黑鸟，石块一样投过，闲散间，漏下几滴鸟鸣。这真是天然的画儿啊。

这画儿，只有香椿树这用笔简约的画家，在蓝天的宣纸上，才描得出来。画外的音乐，是“吃”。在春天，吃野菜，吃香椿，是一种简单明朗、暖洋洋的幸福。香椿芽，那来自于天空的菜，原本一身的天然之气，吃进身体，自然淡化了浑浊的饕餮之气。正如安于蔬食的苏东坡，被贬海南岛时，写的那首《撷菜》诗。诗题中，他谈自己借了半亩土地来种菜。一整年内，和儿子的三餐菜肴都充足了。有时半夜喝醉，想解酒，就到菜园里，摘采蔬菜煮食。那菜带有泥土的芬芳，含着霜露水气，即使上等滋味的肉品也比不了。东坡正色道：“秋来霜露满东园，芦菔生儿芥有孙。我与何曾同一饱，不知何苦食鸡豚？”他将自己住的庐舍，命名为“安蔬”。想安蔬之内，添了香椿，东坡更是怎样满足？

香椿，即使与专业的蔬菜相比，也显得卓尔不群。这卓尔不群的地方，便是它的香，幽远，恒久，芳烈，充满了传奇色彩。香椿，因此被视为蔬菜之珍品，列为“小八珍”之一，与荔枝一起作为南北两大贡品。清代才子李渔在《闲情偶寄》中，对香椿推崇备至：“菜能芬人齿颊者，香椿头是也。”

香椿芽，是画家齐白石自幼喜食的野菜，画家成名之后，仍然对此念念不忘。逢春天，他除了喜欢烹食香椿炒鸡蛋外，还喜欢把香椿切成细末，拌豆腐吃；或将香椿做成炸酱面、麻酱面或打卤面。

可我们这些小人物，在春天，总是很忙，心总是很浮躁，似乎分不出闲心，去挖野菜、摘香椿，过那鸟飞水流一样的悠闲日子。我们从不去想，香椿，野菜和春天，都是一瞬间的事，错过，这一年便永久错过了。

草　紫

■ 章铜胜

草紫，就是苜蓿，它还有一个好听的名字叫紫云英，家乡人则称之为红花草紫，似乎更形象一些。每年秋后，老家的农田里除了种上油菜和冬小麦外，冬闲田里种的都是红花草紫。春来陌上，雨中红花草紫花开，我常喜欢穿着雨靴走在红花草紫的田里，踩出一行行的脚印，然后再回望那些弯弯曲曲花径，开心地傻笑一阵。

家乡人是喜欢红花草紫的，因为它是上好的绿肥。正如知堂在《鲁迅的故家·山头的花木》里写的一样，清明前，“田野间无花可采取，妇孺多去拔田里的草紫，此本系绿肥，故农夫也不很可惜，小孩采花朵作球，红紫可观”。

除了可观可于外，草紫也是可食的。明朝徽州人鲍山在《野菜博录》中写苜蓿：“采嫩苗叶煠熟，油盐调食。”鲍山编书，旨在救荒，他在书中所选的可食用的野菜，都有着救民于饥的性质，苜蓿大概也属于此类野菜吧。

陆游也是吃过苜蓿的。他在《岁暮贫甚戏书》中说：“食案阑干堆苜蓿，褐衣颠倒著天吴。”陆游可能不一定爱吃苜蓿，不然他也不会觉得吃苜蓿是件苦事，还说出：“柳条萱草添愁思，不似寻常见早春”的话来。不管爱不爱吃苜蓿，陆游知民苦，恤民情，总是早春的一抹亮色。

苜蓿大概是不大好吃，知堂尝过，说：“大人取茎叶用腌菜卤煮，味略如豌豆苗。”豌豆苗有一股清香在，清炒还是有味的，而苜蓿似没有这样的好味道。

《幼学琼林》中说“桃李在公门，苜蓿长阑干。”也是叹苦的句子，说的是老师的学生虽然很多，但得到的收入却微薄。苜蓿阑干即是说老师的饮食清苦，如果味道很好，可能就不以为苦了。

知堂说的田野间无花可采取，并不是田野间就没有花了，大片的油菜花，人们是不会去采来赏玩的，即使不是自家的油菜花地，也是舍不得采的。清明未到，山上的映山红、映山黄还没有开，田垄上有许多细碎的小花开着，但太细小了，是不能采来把玩的。此时，遍地的草紫花就是最好的了。

春雨中，草紫的叶色从浅绿，到深绿，到浓绿，一天一个样子，很快就在初春萧瑟的田野里铺开了绿色的大毡毯。雨中的草紫花也不示弱，大片大片地盛开着，像是缀满绿色毡毯上的紫色星星，密密匝匝，层层叠叠，采一把就是一个花束，把花朵拢一拢，就团成了一个花球。

几场雨后，草紫成熟，春耕也就近了。“野老耕耘田野上，叱声阵阵赶牛跑。”乡亲们刈去草紫的嫩头，挑回家里喂猪，田里剩下大半截的草紫，被犁铧翻开，压进厚厚的泥土里，用不了几天的时间，就沤出腐熟的泛黑的泥水。再去耙平田泥时，爷爷发现黑色的田水之上泛着的层层浮沫，总是很欢喜，回来也会开心地跟奶奶念叨上好几回，说“今年的草肥好，沤在田里的水都是黑的，今年早稻的收成一定错不了。”

年年草紫花开，年年也会留些草紫结籽。草紫梢间开紫花，结弯角儿，中有子，如黍米大。收起那些只有黍米大小的籽粒，秋后播在田间，明年春天，田野上又是繁星似的草紫花开了。

雪花阅读

时光深处的旗袍

——读海飞作品《旗袍》

■孙荔

山也老了，水也旧了，而经典的旗袍，永远经得起岁月的漂洗。旗袍，永远是一阙清雅的花间词，雅致、精巧、性感、妩媚的旗袍，此时演绎着民国的苍茫与沧桑。

《旗袍》讲述了民国年间美丽女子关萍露传奇与壮美的人生，最初，她不过是一批热血青年组成的锄奸队的一员，与自己爱慕的富家子弟赵世杰并肩作战，有点天真、鲁莽。关萍露用男友家的那件名贵九凤旗袍，接近汉奸头丁默群，成为了沪上旗袍皇后，丁默群也喜欢上了她。她忍辱负重，在天使与魔鬼之间较量，关萍露为了完成潜伏的任务，背下汉奸的罪名，周围人的误解，让她的心苦痛如狱。关萍露的父亲，一位戏院的班主，朴实忠厚，支持女儿走上革命的道路，在女儿沦为“汉奸”后，每日拉二胡来寄托思念之情，最后在高压下精神崩溃，上吊自杀了。

一个美丽的女子，在战火纷飞时代，身不由己地被卷入了战争，明媚的生活也零落成泥了。像西施，何尝不想每日在竺萝山下，在江边静静地浣着纱，过着平淡却幸福的生活，关萍露又何尝不想与男友赵世杰，过细水长流的日子。

可民国世界的事，谁家不是沧桑变异。世事如梦，人如秋风。

深藏民族大义的关萍露，顶着莫名的压力，闯入敌人心脏，每次执行任务，都相当惊险，都可能会丢掉性命，但她没有退缩。赵世杰一个爱表现的人，浅薄而又自负，他叛变，最后却被关萍露亲手除掉了，《旗袍》深度折射出人性的复杂。尘世后有一只翻云覆雨的手，来的来，去的去，爱与恨的千古愁，春去春回恍如梦。后来，关萍露也走了，走得如此绝烈……《旗袍》女主角的原型曾是当年《良友》画报的封面女郎，真正的才女加美女。

关萍露让我想起浣纱女西施，西施绍兴诸暨人，作家海飞的同乡。西施一身足以抵得过百万雄兵，当她出现在吴宫，莲步轻移，罗裙微动，吴王抵挡不了她的闭月羞花之美，她却是越国复仇的最后一把利器。

半盏香茶冷去，旗袍褪尽铅华。让人不由想起那些“一顾倾人城，再顾倾人国”兰心慧质的绝世佳人，凄艳地静静地盛开在时光深处。

雪花 第2189期

康巴诗汇

春花

■ 湘竹

呵，兄弟姊妹般的
万物竞长
知不知名的山花花
齐齐在山林里
最坚硬的木头开出来的花
最白最亮
丹心
可见一斑
一株山葱分瓣而长如兰飘香
三月如银的阳光
悬下生火的枝叶苗
都说
血浓于水的大地
充满深情和希望

有些话，我忘了说

■ 夏加

直到壮年长满苔藓
矿石和暗流就会紧贴着我的脚板
扎在初春的松针，串起少年的足迹
有些脆，有些锋利
像我此刻爱着的姑娘，在镰刀锯齿的爱情下
被轻轻收割。刀锋划过便再也无法想起
她的音容笑貌
正在石头墙、木板床上
逐渐失去泥巴一样的讲诉能力
此刻，还有谁和我一样正值壮年？
倘若还能回到苍老的子宫，说一说
树顶的帽子和满满一背篓的补丁
说一说弯腰的角度和敲打的力度
是否就可以坐在玉米林里等待褒奖？
钟爱的姑娘早已远去
锄头和芟刀也在废弃的角落里
锈迹斑斑
有些话，我已经忘记怎么说了
如同一把野火
焚化了我心上的铁锤
“麦穗黄，麦苗青，心爱的姑娘嫁他人
红铺盖，花衣裳，上山下地草茵茵……”